**常宁市融媒体中心**

**2023年度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市财政局《关于项目支出和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通知》要求，现将2023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1. **单位基本情况**

常宁市融媒体中心内设机构包括：根据编委核定，我中心内设机构13个，所属事业单位3个。

内设机构分别是：综合股、人事股、财务统计股、安全保障部、规划发展部、公共服务部（科技部）、广播电视转播台、经营管理部、总编辑部、记者部、编辑制作部、新媒体部、报社编辑部；所属事业单位分别是：常宁电视台、常宁人民广播电台、常宁市广播电视宽带网络中心。

1. **部门的主要职责**

1、把握正确舆论导向，认真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衡阳市、常宁市有关新闻宣传、文艺宣传方面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围绕常宁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组织和开展全市融媒体新闻宣传舆论引导工作。

2、负责常宁市融媒体中心事业、产业的规划、发展、建设与管理；负责组织审查常宁市融媒体中心广告播出，开展相关经营。

3、负责常宁市融媒体中心新技术的科学研究和开发利用，提升融媒体的科技含量和发展水平，促进深度融合。积极开展常宁市融媒体中心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4、坚持移动优先，做好常宁市融媒体中心节目的采编、制作、审核、播控、传输、发射工作。

5、负责组织和推进常宁市融媒体中心改革发展，加强融媒体队伍建设，提高人员素质；负责管理中心所属各单位。

6、根据市政府的授权承担常宁市融媒体中心及所属单位的国有资产的管理和经营，并负责其保值增值。

7、为全市机关事业单位、企业和人民群众提供更多更好的融媒体产品服务，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要。

8、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收入2288.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93.47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82.75%；项目支出394.78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17.2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支出2288.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93.47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82.75%；项目支出394.78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17.2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023年度本单位全年支出合计2414.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93.46万元，占78.42%；项目支出521.06万元，占21.58%。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委宣传部的具体指导下，常宁市融媒体中心以互联网的思维，以创新的视角，以高效的管理，加快构建全媒体传播体系，搭建治国理政平台，着力服务引导群众，挑战了一个个不可能变为可能，实现了难以想象的事情变为现实，推进媒体融合快速良性纵深发展，提升了新闻人的自豪感和幸福感。

2023年新闻报道共发稿2425余条。在上级媒体上稿910余条，其中央视16条、省级153条，衡阳市级244条，学习强国、央视网等平台上稿497条。另外，人民网单独计算上稿1562条。“大义常宁”抖音号和“天下常宁”视频号点击量、关注度持续攀升，全年制作发布原创抖音短视频165余条，抖音号全年总播放量突758.4万人次，累计获赞13.7万，粉丝量突破3.1万。11300个“村村响”广播无死角全覆盖，播发扶贫政策宣讲、种养技术培训、森林防火等各类资讯信息3086余条。中心连续多年被评为优秀区域融媒综合传播力单位，大义常宁 APP、一些短视频、原创歌曲分别荣获国奖、省奖。原创歌曲《印山之光》荣获融媒优秀作品奖，原创作品《闻香荷花里，食一碗人间烟火》获“衡阳新闻奖”二等奖，原创歌曲《印山之光》和《党建+联盟》短视频分别荣获2022-2023优秀区域融媒创新发展最具创新传播力短视频TOP10，原创歌曲《我是舂陵河》《印山之光》分别在《谁不说俺家乡美》视频作品展映活动中分别被推选为专题类二等奖、三等奖。2023年10月20日，湖南“红网云”县融运行成效座谈会上，主任方富贵被评为“融媒先锋人物”。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评价效果良好。

**（一）基本支出1893.46万元**

①人员经费1762.4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3.0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抚恤金等。统发人员26人由财政工资统发中心实行统发，非统发人员工资由财政局预算股下达年初预算指标，再经台财务股实行发放，有效地保证了全体工作人员工资的发放。

②日常公用经费131.0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9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1. **项目支出521.06万元**

2023年项目支出521.06万元。其中：

1、记者节经费4万元，成功举办2023年记者节庆祝活动、并表彰优秀记者、优秀新闻工作者。

2、文明城市栏目、新闻采编100万元，为常宁文明创建进行宣传报道，为新闻节目采编提供保障。

3、村村响、乡镇广播站建设57万元，完成农村广播喇叭的购置和线路架设、维护，保障广播103.4频道的正常运转和播出，保障塔山无线数字电视信号发射及对农村有线电视线路的架设

4、常宁报经费64万元，保障常宁报的发行及宣传我市经济发展。

5、红网常宁分部维护费1.6万元，保障红网常宁分站正常运转。

6、软件平台项目维护费54.41万元，更好地实现媒体融合。

7、其他经费240.05万元，主要包括财政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7.82万元、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运行维护费9.09万元、广电事业发展资金8万元、农村广播用电电费15万元、文化交流活动经费10万元、城乡治理标准化与文明城市创建资10万元、其他收入126万元、非税收入52.5万元等，我中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农村广播喇叭的购置和维护、村村响正常运转、演播厅升级改造以及一些亟需更新换代的采编播设备进行更新、升级换代。

**五、评价过程及绩效分析**

常宁市融媒体中心认真落实国家、省、市及主管部门的指示精神，参考《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的要求和相关政策规定，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我中心从预算编制、预算配置、固定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及各项指标完成情况等方面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281.01万元；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

组织对“常宁报经费”“文明城市栏目、新闻采编”等6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81.0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资金管理合理合规，资产管理按政策及时登记、及时清理、责任到位，坚持以“量入为出、量力而行，收支平衡”的原则，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明显。完成了年初计划的各项工作，严格遵守市财政局经费来源和分配、管理使用原则，规范账户管理，严格遵守支出审批手续，严格财务内审和监督制度，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照章办事，没有发生违反财经纪律，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情况。

**六、存在的问题**

一是融媒体中心专业设备与现实需要相比，都比较陈旧，亟需进行更新、升级换代。

二是基本支出预算不足，日常公用经费缺口大，每年需用部分专项经费弥补基本支出不足部分。

三是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了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了预算指标，但是在实际支付过程中，个别时候未严格按照预算指标执行，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科学有效地安排各项资金支出进度，不断提高单位整体支出的经济性、效益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

**七、有关建议**

建议继续加大对常宁市融媒体中心的经费投入，特别是部分采编播设备需要更新换代。

常宁市融媒体中心

2024年 8月 29 日